第十一战 治疗药膏

每一堂课的开始，对安容与来说都像是在等待宣判一样，既渴望知道结果，又害怕自己会一败涂地。那颗脆弱的玻璃心也只能每隔55分钟，就蹦跶得像含在嘴里的跳跳糖一样。

拿到试卷后，也顾不上老师说的其他话，只是看着不算理想的分数盘算着下一门要拿到多少分才能算稳操胜券。

就这么痛苦地熬过整整一天的课，他统计着自己的成绩——数学101，语文98，英语102，物理73，化学65，生物49，总分488，十分吉利。算了一下百分比，好歹都及格了，而排名还要等年级组长张贴告示。

在等成绩榜面世的这几个小时里，安容与的身心都可以用坐立难安来形容，毕竟只是跳出了及格线，排名还要看别的同学给不给面子。

于是在课间，他四下打听别人的成绩，结果大家竟纷纷说他考得不错——这次出题十分变态，班上成绩最好的同学，也就将将考了个570分。其他几位保持在年级前20的好学生们，整天也都黑着脸，最差的一个才考了558分。尽管如此，他还是不能完全放下心来，继续兜着那颗风中颤抖的小心脏，望眼欲穿着。

放学前，这几张承载了少年命运的排名表终于出现在了年级通知栏上。此时的少年心，已经马上要从身体里蹦出来了。深吸一口气后，他直接从211名的那张纸开始往下看。

一张纸上有30个名字，皱着眉头看完第一张，没有。又吸了一口气，去看第二张，依然没有。这时的少年已经在心里默默求神了。

皇天不负有心人，他终于在第三张纸上看到了自己的名字——287名，还没来得及笑，他就一把抄起书包，往上安大学跑去。

原本要走20分钟的路，在少年的一路狂奔下，10分钟就到了尽头。等发现自己站在计算机楼楼下时，他顺着呼吸，这才想起自己是不请自来，如果言澈此时不在这里该怎么办。

不管了，先上去看看吧。

虽然只来过一次，但他还是顺利找到了言澈的实验室。透过需要指纹打卡的玻璃门，他看见言澈正在边吃外卖边听歌边看书，其他人都不见踪影。

他心疼不已，看来言澈是真的很忙。

担心直接敲门言澈听不见，他便打了个电话过去。片刻，言澈放下了手中的筷子和书，摘下耳机，春风满面地走了过来。

此时的言澈太憔悴了——黑眼圈愈发明显，胡茬也更长了，微卷的发丝随意躺在头上，稍稍遮住了他那双漂亮的眼睛。

“你怎么来了？”胡乱整了整自己凌乱的发型，言澈颇不好意思地开口了。

“哥！我这次考了第287名！”安容与将攥在手里的一叠卷子掏了出来，这些原本白净的纸，现在正皱巴巴湿乎乎的。

言澈接过试卷，还没打开查看，便先笑着摸了摸安容与的头。这个笑容是发自内心的开心，只是分不出是为了少年目标的实现而开心还是为了自己教导有方而开心。

“我就知道你可以的，你真的很棒。”言澈笑得越发温柔，露出一排整齐洁白的牙齿。只是以往那红润的嘴唇，如今却失去了血色，看起来格外令人心疼。见安容与杵在原地傻笑着，他一边翻着试卷，一边道：“说吧，想吃什么？”

“哥，你说了算，上次就是我决定的。”少年内心期待着言澈会带他去一个什么样的店，又接着说道：“哥，到时候还想让你陪我逛会儿街，我想给我爸妈买点儿东西。”

“没问题，星期天，饭菜管饱，茶水管好，时间管够。”

两人进实验室又聊了一会儿，言澈正在看高二上册的物理书，从进度来看，应该是下周要讲的内容。而在饭桌上一向细嚼慢咽、风度翩翩的言澈，此时竟像安容与一样，匆匆几口就吃完。

又见他改了几个貌似复杂的参数，便把好几TB的数据丢到服务器上去运行了。在此期间，那台巨大机器的轰鸣声更甚，搅得安容与心烦意乱。

出发前，言澈抓起桌角的剃须刀去了趟厕所，回来时整个人清爽多了。

随后，两人一起往安容与家里走。虽然不是第一次同走这条路了，但毕竟是安容与第一次穿着校服和言澈在外面走，总觉得心里怪怪的。

上附的校服与全国各大中学差不多，宽敞的设计，让里面连羽绒服都能塞下；以藏青色为基底，拼上几块小的白色布条，倒也凑合能看；校裤的设计勉强可以说是时髦，与校服一样的藏青色，在外侧裤缝处是一条稍宽的白色布带，像极了时下流行的潮牌，再加上颜色百搭，早就被学生们穿出了花样，有些人甚至在不需要去学校的日子里也穿校裤来搭配各式各样的上衣。

最近天气转凉，安容与就可以舒服地穿着设计浮夸的篮球鞋而不用担心焐脚。也不知道现在的篮球鞋到底主打功能性还是时髦性，总之一双比一双炫酷，穿在脚上简直可以说是拉风战靴。他很享受篮球鞋跟带来的身高差，因此每当父母问他需不需要买鞋时，他都会斩钉截铁地说需要篮球鞋。

父母当然不知道他心里那点小九九，只当是每天打球会磨损。快一年下来，家里本来有个连门都没开过几次的储物间，前阵子改造成了鞋柜，随意摆着十几双篮球鞋。

相比之下言澈可就朴素多了，夏天帆布鞋、冬天运动鞋，完全就是一个普通学生的样子，只不过他五官精致，身形俊朗，似乎也没那么普通。

谈笑间，已经走进了家门，安容与叫了一声爸妈，没人应答，应该是出去散步了。

餐桌早已收拾干净，中间摆着一碗堆成小山的饭菜，想必是亲爹将所有没吃完的菜都倒在了他的饭上，让他享受泔水桶的待遇。

饭碗下还压着一张纸条，是安母的字迹：冰箱里有鲜榨果汁，记得给小澈喝。

安容与翻了下白眼——还以为是提醒他热一下饭再吃，没想到亲娘的胳膊肘直接拐了个山路十八弯。

从冰箱里拿出果汁倒了两杯，他就开始吃那碗冷饭。而言澈则一边喝果汁一边检查作业。自从安母买了个破壁机后，家里就堆满了各种水果蔬菜，时不时弄一壶搭配诡异的果蔬汁，美其名曰健康养生。于是他和老爹就光荣沦为试验品，尝试着各种惊世骇俗的果蔬大乱斗。

扒拉完一大碗饭，安容与满意地打了个饱嗝，他最近饭量越发大了，心里窃喜自己这是在长身体。言澈也检查得差不多，在草稿纸上工工整整地写下了每一处错误。

白天老师分析试卷时，完全走神了的安容与，对着自己写错的地方表情一片空白。言澈只能又仔细给他讲解了一遍，一直讲到9点，才勉强讲完数学和英语。

总的来说安容与这次考的确实不错，数学最后一道大题竟然还写对了公式，英语完形填空中也根据几首歌的歌词答对了好几个颇有难度的题。照这样发展下去，高考时说不定还能冲一下一本线。

第二天早读时，班主任照例过来宣读期中考试的整体情况，不出意料地又猛夸了一把安容与，就差点要向他取经了。若不是这老顽固禁止学生早恋，他真想大声说自己是为了终生幸福才努力奋斗的。

这天午休时间，全年级各班都来了个座位大换血，安容与如愿上调到第四排，差不多是最中间的位置——离老师不近不远，周围不是那种用力过猛的三好学生，也不是混吃等死的垫底将军。

而周六结束家教后，他兑现诺言，被粉丝们在10V10竞技场里虐了个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周日应该是要腻在言澈身边一整天了，光想到这里，他就觉得做梦都要笑醒了。

两人照旧约的10点，一切准备工作就绪后，安容与再次杵在衣柜前黯然神伤。已经是深秋季节，需要稍厚一点的外套御寒，而外套与内搭也不能太奇怪，这便大大提高了搭配难度。经过半小时激烈的心理斗争，他下定决心——以后买衣服一定要直接买整套，省得回来费自己脑子。

最终，在亲妈的帮助下，他上身穿着一件卫衣，裹着帅气的飞行夹克，下身则是一条相对朴素的黑色长裤，脚踏新款篮球鞋，美滋滋地出门了。没想到的是，竟然在下楼时碰见了言澈。

只见他一改最近的疲惫憔悴风，整个人精神抖擞，卫衣加牛仔外套的打扮让他看起来朝气十足。

安容与正想问他怎么直接来楼下了，言澈就先开口道：“恭喜你完成目标。”说完从身后拿出一个长方形的盒子递给了他。

“这是什么？”安容与先是不解，几秒钟后才想到这应该是言澈送给他的礼物。

“你拆开不就知道了？”言澈说着便又拉住他往回走，似乎是想让他把礼物先放回家。

“机械键盘？”拆开礼物纸，包装盒上印着的图案直接说明了这份礼物的内容，这个牌子安容与很熟悉，是机械键盘的行业翘楚，目前在日本以外的地方没有官方售货渠道。

“嗯，之前你说黑轴太硬，这个是茶轴的。只是……”说到这里，言澈有点不好意思，示意他打开看看。

安容与这才想起来，几个月前他在和言澈双排时好像是无意中提到过一句“我现在的键盘有点硬，想换个软一点的”，没想到就让言澈听到了心里去。

真的好高兴。

拆开包装盒后，安容与也呆住了，这才明白了言澈的那句“只是”是什么意思——这是个粉色的键盘，没错，就是那种十分少女粉的正粉色，从键身到键帽，纯净的一粉到底。

“我让去日本旅游的朋友带的，他顺路去的那个数码产品广场。这款键盘当时就剩一个粉色了，我……”言澈说得没什么底气，生怕安容与接受不了这个颜色。

没等言澈说完，安容与双臂紧紧抱住这个键盘，说道：“哥，我很喜欢！真的！你太好了！”

如果不是为了保持自己成熟稳重的形象，安容与现在或许已经留下了激动、感动以及冲动的泪水。而他心里也默默决定，要把这个键盘供起来，当成传家宝。

小心翼翼地将键盘放回家后，两人前往市中心的另一个购物中心，路上依旧各买了杯果茶——得知言澈比起甜腻的奶茶更喜欢清新的果茶后，安容与也渐渐减少了糖分的摄入，品起了这淡雅的茶香。

在入店之前，言澈转过头问他：“能吃辣吗？”

“当然能了。”他只是不爱吃酸的东西，其它基本没有忌口。

于是两人进了一家火锅店。上安人口味偏甜，看来言澈是想家了，每次出来都是可着辣味儿吃。而安容与本来也不算挑食，自然是言澈想吃什么他就想吃什么了。

这家店是正宗的重庆火锅，火红热辣的牛油底料渐渐融化在高汤里，言澈点的肉菜铺满了整张桌子，还有些放不下的，便置于一旁的小推车上。看来言澈今天是打定决心要喂饱这个正在长身体的人了。

果茶喝的差不多，言澈还贴心地点了两罐凉茶降火——吃过一轮的安容与，此时嘴唇辣的有些肿胀，但手上的动作依然没有停下来。

这一顿足足吃了将近三小时，锅里还剩一些手打面，只是谁也吃不下去了。结完账出来，安容与走路的时候都感觉肚子像个气球一样，哪怕是喝口风都得爆了。

还好下午的计划是给爸妈买东西——安容与将直播收益提现了，打算给家人分红。正好顺便逛逛街，消化一下。

刚走出店门，两人都觉得得先上个厕所，便步履艰难地朝两百米外的洗手间挪去。到了门口，安容与开始纠结：在言澈面前脱裤子算不算耍流氓？

还没想出答案，两人已经在两个相邻的小便池各自站定，眼见言澈已经开始解扣子。

少年此刻心虚不已，摸在裤腰带上的手微微颤抖，脑子里有个小人在不停咆哮：“卧槽卧槽卧槽！！！宝贝儿脱裤子了！！！好他妈想看啊！！！”

终于还是忍住了没偷窥。旁边传来水声时，他连拉链都还没解开。

“怎么了？解不开吗？”言澈在提裤子了，见安容与涨红了脸，便开口问道。

“嗯……嗯，新买的，不好解。”他的脸这下更加通红，手上的动作也活泛了起来。

言澈颇有玩味地笑了笑，凑近了一点说：“我帮你解？”

啪嗒——拉链应声落下，言澈见状拍了下他的肩膀，就先走了出去。外头传来洗手的声音，他这才得到了释放。

好险。

言澈凑过来的那一瞬间，安容与只觉得血气上涌，偏偏还留下一句暧昧不明的话，要是再晚走几步，他也不知道自己会不会直接就支起小白旗了。

从厕所出来后，明显舒服多了。向言澈说明了自己的来意，想让他帮忙参考下送什么礼物比较合适。

首先排除了几个——衣服、鞋子、包等，这类物品还是要当事人自己选比较好。烟酒也不行，他爸妈都没有这些嗜好。

商量了几分钟后，决定先给安父买一根皮带——牌面足，够实用。于是转到了商场一楼的精品区，装模作样地挑了起来。

两人都不是需要皮带的年纪，只能先让导购员推荐几款，再从里面挑选符合自己审美的。折腾了好几家店后，最终选择了一款朴实中透露着奢华的灰黑棋盘格纹，他俩都忍不住心想：什么破玩意儿，这么点皮子，比一身衣服还贵。

接下来的难题则是给母亲大人挑礼物，而他俩似乎都没有给女性送礼的经验，纠结了半天，言澈悠悠冒出来一句：“听说现在流行送口红”。

安容与努力回想了一下，竟然完全不知道他亲妈平时涂不涂口红。不过又觉得言澈说的好像很有道理似的，便从精品店溜达到了香气四溢的化妆品柜台。

“哥，这么多牌子，哪个比较好啊？”刚才的皮具品牌好歹还认识几个，这下换了化妆品可真是摸不着头脑了。

“我也不知道……要不，去人多的那个柜台，看她们都试什么？”言澈说着便四下张望，成功锁定了一个看起来最繁忙的柜台。

于是，两个大男生就这么扭扭捏捏地摸到了那个柜台，视线从高处穿越前方拥挤着试色的姑娘们，然后面面相觑道：“口红咋能有这么多看起来都一样的颜色呢？”

妆容精致的柜姐似乎也看懂了他们的难处，走过来笑着询问道：“请问是要给女朋友买口红吗？”

紧接着，安容与的头就甩成了一个拨浪鼓，语速奇快地说道：“没有没有没有，给我妈买。”

柜姐略显尴尬地道了个歉，接着问道：“那您母亲平时都涂什么质感的口红呢？”

安容与：“额……”

柜姐：“那她平时喜欢什么颜色的口红呢？”

安容与：“额……”

柜姐：“那她现在有在使用口红吗？”

安容与：“额……”

这一套问答下来，周围试色的姑娘们都开始捂着嘴偷笑，言澈也忍不住埋头笑了一会儿，才终于插嘴道：“要不您给挑一些现在流行的、适合成熟女性的口红吧。”

柜姐舒了一口气，如蒙大赦一般招呼两人进柜台里坐下。刚准备去拿口红时又回头问道：“请问大概需要几只呢？”

安容与思考了几秒钟，自顾自说道：“不能比给我爸的皮带便宜……这口红多少钱一只？”

“本店全系列口红都是320元一只。”柜姐保持着微笑。

“嗯……那就来20只吧。”还没来得及感慨自己超群的计算能力，安容与又问道：“请问有礼盒吗？”

一听是单大生意，柜姐努力压抑着自己的嘴角，态度更加恭敬地回答：“有的，您可以从3种精美礼盒中选一个来包装的。”

之后，柜姐便欢天喜地地去柜台抓口红了。大概过了5分钟，她拎着一个小盒子回到两人身边，开始大致介绍。

“这些口红有4种不同质地：漆光、哑光、珠光、滋润，对应的就是唇釉、唇露、唇膏；色系有现在非常受欢迎的豆沙色、南瓜色、正红色、珊瑚色，”柜姐说到这，害羞地压低了一点声音，补充道：“还有姨妈色。”

认真听着这复杂的分类，两人此时的表情像极了“黑人问号”，显然是没想到小小的口红竟然能做出这么多花样，还有那个姨妈色又是什么鬼？

不过他们也不打算深入研究，在粗略确认里面没有什么蓝黑色、黄绿色等奇怪的颜色后，就招呼柜姐挑礼盒了。笑容甜美的柜姐还非常体贴地放入了一根护唇油，并解释道可以在每天睡前厚涂在嘴上，第二天起床嘴唇会水润光泽，更好上妆。

两人似懂非懂，自从进了这柜台之后，大脑就像小鸡啄米一般，对柜姐的各种解释都只能一味地狂点头。

三款礼盒都非常典雅，安容与对此没有什么概念，于是让言澈选了一个极简又优雅的黑白色礼盒，上面印着品牌logo。柜姐将口红们摆放的十分美观，让两人再次确认数量与色号后，关上礼盒，打上了一个精致的蝴蝶结。

公开处刑般的一小时终于熬过去了，两人走出柜台后，心照不宣地表示：为什么橘色、红色、紫色能做出这么多款不同的口红呢……

不知不觉间，已经逛了整整一下午，肚子里的火锅也消化的差不多了。安容与从一开始就没打算回家吃晚饭——他巴不得腻歪在言澈身边24小时，瞅准到了饭点的绝佳机会，他试探地问道：“哥，你饿不饿？”

言澈似乎十分认真地摸了摸自己的肚子，回答道：“好像有点，你呢？”

安容与露出一个满意的微笑：“我也饿了，想吃点什么？我请。”

“商场里有很多特色小吃，你要是没吃过的话，要不要尝尝？”大概是回想起了安容与每次在街上碰见新奇小吃时的模样，言澈善解人意地问道。

“好啊，哥，你带我去。”作为一个虽然不太爱学习的高中生，安容与平时还是没什么机会出来大吃大喝的，而自从前两年被爸妈带出来逛街狂喂狗粮后，他也懒得再跟着过来当电灯泡。偏偏这两年食品行业又发展迅猛，各类小吃、菜品层出不穷，花样百出。他现在的愿望就是能带着言澈吃遍上安。

商场留出了整整一层楼作为美食街，大大小小的食铺足足开了几十家。中餐、西餐、正餐、小吃、甜点，应有尽有。

绕着美食街转了一圈后，两人手里抓满了各色小食——鸡翅包饭、香辣大鱿鱼、芝士焗番薯、流心蛋挞、大肠包小肠、招牌芋圆。

因为打算的是多多尝试，于是每一种小吃都只买了单人份。少年的嘴角已经难以控制地飞上天了——这意味着他要和言澈一起分享这么多食物。

奈何芋圆店的服务员一点都不给面子，竟然在碗里放了两根勺。该名店员在给原本喜笑颜开的少年递上做好的芋圆时，完整体验到了什么叫“变脸如变天”。

算了，大不了装作不经意拿错了勺子呗。

完全不顾旁人炽热的目光，两人将所有小吃在芋圆店摆了一桌，你一口我一口地互相吃彼此手中的食物，言澈表情倒是云淡风轻，好像丝毫没觉得有什么不妥，而安容与则是傻子都能看出来的憋红了脸。

每一种小食都很好吃——言澈啃过的地方就更香了。

吃吃喝喝一小时，两人再次扶墙而出，并且决定以后要经常一起出来吃，每次少吃一点，省得次次都这么难受。

之后的几小时，安容与都保持一个随时要笑出声的表情，就这么呆呆跟了言澈一路。言澈依旧是送他到了楼下，在回家之前，他神神秘秘地让言澈等他一会儿。